

##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5 日以书面、微信、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8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刘江华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项目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江华、孙浩辉、赵阳、李婷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为了推动 PPP 项目的建设实施或后续运营，公司拟将所持有的鹤壁棕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正阳县豫资城乡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商水县棕朴生态环境治理发展有限公司、社旗县棕朴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宁陵县豫资棕榈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洛阳棕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 家项目公司股权为其向河南省中豫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相应的股权质押担保，涉及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 1.7 亿元，担保期限与项目融资期限相匹配，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股权质押合同等相关文件。项目公司拟将其在 PPP 项目合同项下享有的相关权益及收益，按照股权比例二次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措施。

本事项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关于对项目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8 日